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1:30 在新梅大厦 21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会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长江晓凌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决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；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公司股东提名，同意段雪侠、范晓莹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6 年 10 月 29 日

简历如下：

段雪侠，女，1968 年 10 月生。1993 年本科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审计专业，2003 年研究生结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投资经济专业。具备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、证券业从业资格及上海市国有公司监事职业资格。曾就职于江南造船厂、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浦东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受浦东新区国资委委派担任上海浦东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上海浦东土地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南汇地产有限公司、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专职监事。现任职于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，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

范晓莹，女，1979 年 1 月生，复旦大学法学学士、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，于 2007-2008 年于德国康斯坦兹大学经济学系交流学习。曾在上海恒泰律师事务所、戴德梁行（上海）公司工作。于 2008 年 5 月加盟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，现任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，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。